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直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为子公司、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为子公司、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融资计划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2019年度重庆医药融资计划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4月2日